2021年太康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太康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太康县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太康县委太康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太康县我人民检察院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太编[2003]11号)，设立太康县检察院，主要职责是：

（一） 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方案；

（二）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和省、市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三）负责本院司法警察的呈报授衔和管理工作。

（四）对重大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六）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对太康县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行政判决、裁决有错误的，依法提请抗诉。

（八）受理单位和个人工作人员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九）开展具有检察特点的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搞好教育培训和检察宣传工作，依法管理本院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

（十）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太康县人民检察院预算单位构成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规格为副处级，内设机构8个，分别为：政治处、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为省以下法院检察院财物省级统一管理改革单位，2021年作为省级一级预算单位进行管理，因是首次纳入省级预算管理，相关工作尚待理顺，院所属单位预算暂统一编入院机关，本次公开预算数据既包括院机关，也包括所属单位，未做区分。

第二部分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收入总计1670.1万元，支出总计1670.1万元。说明：太康县人民检察院为省以下法院检察院财物省级统一管理改革单位，2021年作为省级一级预算单位进行管理，因统计口径不可比，因而不再与上年预算

数据进行对比分析（下同）。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收入合计167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670.1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支出合计167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43.6万元，占80%；项目支出326.5万元，占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670.1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670.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1439.9万元，占8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9.1万元，占7.7%；卫生健康支出45.1万元，占2.7%；住房保障支出56万元，占3.4%。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院《支出经

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院《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院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院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80.5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6.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6.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0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305.2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包括水电费、物业费、办公费、差旅费、维修费、培训费、会议费、招待费、交通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院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我院共有车辆1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院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01表

2021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县区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1,670.1	一、基本支出	1,343.6		1,343.6	1,343.6				
	财政拨款	1,670.1	1、工资福利支出	999.1		999.1	999.1				
	行政事业性收费		2、商品服务支出	305.2		305.2	305.2				
	专项收入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3		36.3	36.3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4、资本性支出	3.0		3.0	3.0				
	一般债券资金		二、项目支出	326.5		326.5	326.5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性项目	326.5		326.5	326.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专项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收入			2、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3、经济发展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670.1	4、债务项目支出								
加：财政拨款结转			5、其他各项支出								
收入合计		1,670.1	支出合计	1,670.1		1,670.1	1,670.1				

预算02表

2021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县区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财政拨款结转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670.1	1,670.1	1,670.1					
			076	市县区检察院	1,670.1	1,670.1	1,670.1					
204	04	01		行政运行	1,439.9	1,439.9	1,439.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4	41.4	41.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7	87.7	8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5.1	45.1	45.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0	56.0	56.0					

预算03表

2021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县区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合计	1,670.1	1,343.6	999.1	36.3	305.2	3.0	326.5	326.5	
			076	市县区检察院	1,670.1	1,343.6	999.1	36.3	305.2	3.0	326.5	326.5	
204	04	01		行政运行	1,439.9	1,113.4	810.3		300.1	3.0	326.5	326.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4	41.4		36.3	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7	87.7	8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5.1	45.1	45.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0	56.0	56.0						

预算04表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县区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1,670.1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拨款	1,670.1	二、外交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1,439.9	1,439.9	1,439.9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					
	一般债券资金		六、科学技术					
政府性基金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29.1	129.1	129.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	45.1	45.1	45.1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6.0	56.0	56.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合计：		1,670.1	支出合计	1,670.1	1,670.1	1,670.1		

预算05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县区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合计	1,670.1	1,343.6	999.1	36.3	305.2	3.0	326.5	326.5	
			076	市县区检察院	1,670.1	1,343.6	999.1	36.3	305.2	3.0	326.5	326.5	
204	04	01		行政运行	1,439.9	1,113.4	810.3		300.1	3.0	326.5	326.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4	41.4		36.3	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7	87.7	8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5.1	45.1	45.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0	56.0	56.0						

预算06表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市县区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财政拨款结转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					
		合计				1,670.1	1,670.1	1,670.1					
076		市县区检察院				1,670.1	1,670.1	1,670.1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1.9	331.9	331.9					
301	02	工作性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3	38.3	38.3					
301	02	生活性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7.4	57.4	57.4					
301	02	其他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7.3	137.3	137.3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2	51.2	51.2					
301	03	年度目标考核奖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2	51.2	51.2					
301	03	公务员优秀奖励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	2.2	2.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7.7	87.7	87.7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5.1	45.1	45.1					
301	12	工伤保险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1	3.1	3.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56.0	56.0	56.0					
301	99	警察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	8.5	8.5					
301	99	未休假补贴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	2.7	2.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5	126.5	126.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3.0	73.0	73.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	3.0	3.0					
302	04	手续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1	0.1	0.1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	1.5	1.5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2.0	22.0	22.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0.0	70.0	7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0	18.0	18.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	5.0	5.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10.0	10.0	1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3.0	3.0	3.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2.0	2.0	2.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4.0	4.0	4.0					

302	24	政法单位被装购置费	502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5.1	15.1	15.1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82.0	82.0	82.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44.5	144.5	144.5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3	12.3	12.3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4	15.4	15.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5	76.5	76.5					
302	39	公务交通补贴	502	01	办公经费	59.7	59.7	59.7					
302	99	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	5.1	5.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	9.5	9.5					
303	02	退休人员个人支出	509	05	离退休费	16.6	16.6	16.6					
303	02	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9.7	19.7	19.7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3.0	3.0	3.0					

预算07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县区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80.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4.0
3、公务用车费	76.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5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预算08表

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县区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单位代码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illegible]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3.6	1,035.4	308.2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1.9	331.9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3.0	233.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6	10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7.7	87.7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5.1	4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1	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6.0	5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7	137.7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5.0		45.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		2.0
30204	手续费	50201	办公经费	0.1		0.1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		1.5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0		22.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		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18.0		18.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		5.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3		12.3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4		15.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9.7		59.7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5.0		5.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3.0		3.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2.0		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4.0		4.0
30224	被装购置费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5.1		15.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5		76.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		14.6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6.3	36.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3.0		3.0

省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大唐县人民检察院			
年度履职目标	认真履行审查逮捕起诉职能，全力维护社会稳定，认真履行刑事诉讼、监督职能，有力维护司法公正和法律权威；认真开展民事行政监察和公益诉讼工作，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站位全局，认真履行法律监督，通过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能，推进各项检察工作稳健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在行使以上法律监督职权时，可以进行调查核实，并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在行使以上法律监督职权时，可以进行调查核实，并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检察业务信息化建设及建成系统的维护使用	检察业务信息化建设及建成系统的维护使用		
	完成全省检察业务培训任务	完成全省检察业务培训任务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670.1		
	1、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1,670.1		
	（2）其他资金	0.0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343.6		
	（2）项目支出	326.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二审、再审、督办案件完成率	≥80%	反映部门根据职能受理二审、再审、督办案件办理情况。
		各类监督案件办理合法性	合法	反映部门生效裁判结果监督案件、侦查活动监督案件、立案监督案件、延押案件、一审同步监督案件、刑罚执行和监督活动监督、财产刑执行活动监督、社区矫正监督、对被逮捕后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进行羁押必要性监督、监管场所安全事故监督等案件办理。
		干警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提高	有效	反映通过对检察干警的培训，进一步提升参训干警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
		公益诉讼案件办结率	≥90%	反映部门根据职能办理公益诉讼案件情况。
		控告申诉职能完成率	≥95%	反映部门根据职能受理群众信访案件分流、刑事申诉案件办结、国家赔偿案件、司法救助案件办结情况。
	履职目标实现	检察职能履行有效性	有效	反映部门履职效果，案件办理合法有效及时。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法治生态、司法环境改善	改善	反映部门履职效果，对社会法治生态、司法环境的影响情况。
	满意度	律师满意度	≥90%	反映律师对案件承办人员和部门服务的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90%	反映案件办理的当事人对案件承办人员和部门服务的满意度

2021年度省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76	市县区检察院	326.5	326.5	0.0						
076016157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326.5	326.5	0.0						
41000021000000003284 8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144.5	144.5	0.0	书记员保障人数	28名	提升检察工作质量	提升	聘用单位满意度	≥90%
					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	保障	聘用人员工作持续性	可持续		
					按月及时发放	按月及时发放				
					聘用人员达标率	100%				
					资金持续保障时间	12月				
41000021000000003339 0	检察业务费	182.0	182.0	0.0	受理刑事案件数量	>400件	资产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程度	健全	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办理合格率	100%	机关办公运转效率	提升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网络信息系统保障能力	提升		
							检察业务保障率	100%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